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洁科技”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2日发出，2025年12月2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独立董事龚菊明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以下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于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龚菊明

赵鹤鸣

马志强

2025 年 12 月 26 日